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美丽中国，诗画浙江” 欧洲市场文旅
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CTZB-F190732IWZ

采 购 人：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	4
一、总 则.....	7
二、磋商文件.....	7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五、开 标.....	12
六、磋商.....	12
七、定 标.....	17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18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9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2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5
资格文件	26
报价文件.....	29
商务技术文件.....	3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受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现就“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采购编号：CTZB-F190732IWZ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备注
1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	1	项	398.00	本次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浙江省文旅（马德里）推介会； 2、浙江省文化旅游展览。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四、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特定资格条件：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 (3)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购买服务；
- (4) 谢绝联合体投标。

五、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地点、售价、方式：

1、时间：2019年7月29日至2019年8月5日止（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30；

2、获取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2室（文晖大桥西侧下桥口）；

3、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00元整，售后不退；

4、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9日16时30分，地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楼开标室一）。

七、磋商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9日16时30分在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17楼会议室组织磋商。

八、磋商保证金：无。

九、其他事项：

1、采购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2、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视为非依法获取，如参与磋商活动将被拒绝。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供应商获取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2）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本项目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

6、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获取采购文件；

7、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zhejian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8、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楼 1701 室，联系人：张女士、冯先生，传真：0571-87631113；

9、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联系人：倪文良，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 37 号，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10、采购人：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曙光路 53 号；联系人：杨惠；联系电话：0571-85212187。

十、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佳

联系电话：0571-85830395

传真：4008-266-163 转 08156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18 楼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9日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	内容规定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说明</p> <p>一、项目名称：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p> <p>二、采购内容：本次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浙江省文旅（马德里）推介会；2、浙江省文化旅游展览。</p> <p>三、项目实施地点：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指定地点。</p> <p>四、主要功能和性能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p> <p>五、服务期：2019年9月（以合同为准）。</p> <p>六、项目预算：人民币398.00万元。</p>		
2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20%; text-align: center;">合同名称</td> <td>《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合同》</td> </tr> </table>	合同名称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合同》
合同名称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合同》		
3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截止日起90天。		
4	磋商保证金数额：无。		
5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6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8月9日16时30分。		
7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单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楼开标室二。		
8	磋商时间：2019年8月9日16时30分。 磋商地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楼会议室）。		
9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p> <p>（3）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p> <p>（4）收到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成交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金额0.98%</p>		

条款	内容规定
	<p>的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注：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为合同金额的 0.98%，由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凭证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第一期付款的凭证；不能提供招标代理服务费足额支付凭证的，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合同第一期款项。</p> <p>2、项目验收时，中标人仍未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不予验收通过。</p> <p>3、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账号：7331 6101 8260 0126 385</p>
10	<p>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制。</p>
11	<p>注：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本项目按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实施办法实施。</p>
12	<p>1、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磋商供应商不能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磋商供应商强行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按采购预算金额的 2%赔偿对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p> <p>2、成交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的，应按采购预算金额的 2%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供应商应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p> <p>3、存在下列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p> <p>（1）中标或者成交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p> <p>（2）投标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p>
13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p> <p>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2) 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年内；</p> <p>3) 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p> <p>4) 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p>

条款	内容规定
	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zhejiang.gov.cn/ 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15	<p>1、本项目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价格优惠扶持见“评分办法”。</p> <p>2、满足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的规定的中小企业可享受优惠扶持。</p> <p>满足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p> <p>满足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供应商可享受优惠扶持。</p> <p>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p> <p>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p>
16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所述。

1.2 采购单位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愿参加本次项目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成交人,签订合同后的成交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1.3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1.4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2、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定义

3.1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3.2 服务

本次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浙江省文旅(马德里)推介会;
- (2) 浙江省文化旅游展览。

采购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4、投标费用

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税、费用。

二、磋商文件

5、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的主要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供应商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6、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6.2 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7、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2 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8、投标报价

8.1 报价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税、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人应根据《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8.2 其它费用处理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税、费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税、费，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税、费。

8.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8.4 投标人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由成交人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8.5 其他注意事项: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查处。

8.6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本企业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提供的服务的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电函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它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如有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

10、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10.1 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0.1.1 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

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2018 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上述基本资格条件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0.2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投标响应函；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清单；

（4）其他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

10.3 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

2016 年以来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活动业绩（成功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服务（技术）解决方案（服务方案、范围、标准及期限等）；

（5）项目进度安排；

（6）团队负责人、成员组成及经验、任务分配、职责

（7）服务承诺；

（8）商务技术偏离表；

（9）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1、磋商保证金

无。

1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2.1 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2.2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按要求由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12.3 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予以确认。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3.1 磋商响应文件分正本和副本，其中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资格文件分别胶装并分别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当场拒绝。如因包装问题导致报价信息在开标时发生泄漏，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3.2 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磋商响应文件名称（商务技术文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章)。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13.3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前附表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14.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14.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相关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3 至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受如下情形的投标文件：（1）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2）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

15.1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磋商响应文件。

15.2 供应商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磋商

响应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五、开 标

16、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进行磋商，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及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中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核验供应商代表身份，如其不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

16.2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磋商响应文件并登记，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16.3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6.4 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16.5 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采购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16.6 商务和技术评审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先完成对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分评审工作。然后拆封报价文件，进行价格磋商，要求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16.7 主持人宣告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拆封供应商最终报价文件，宣读最终报价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磋商小组对报价进行审查核实。

16.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成交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六、磋商

17、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由 3 人(含)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或经批准推荐的行业临时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或经批准推荐的行业临时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磋商响应文件鉴定

18.1 在磋商前，磋商小组对每份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等方面的预审，如磋商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供应商。

18.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应该与文件的规定主要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18.3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磋商。

18.4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磋商原则

19.1 竞争优选；

19.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19.3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19.4 反对不正当竞争。

19.5 磋商小组将遵循评审原则的前提下，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磋商价格、履约能力等进行分析。

19.6 客观、公正对待所有供应商，对所有磋商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19.7 在磋商响应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磋商资格。

19.8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19.9 采购人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20、磋商程序

20.1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的原则，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

20.2 具体工作流程：

20.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2.3 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最后报价

21.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2 最后报价是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3 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若因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导致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允许供应商退出磋商。

21.4 商务和技术得分公布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密封的最后报价文件拆封并公开唱标。

22. 综合评分

2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商务、技术90分,价格分10分。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根据报价、技术、商务情况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其他供应商成交候选资格依次类推。

22.2 评标细则

22.2.1 商务、技术分(90分):

项目	评分内容和标准		分值
一、技术服务方案 (80分)	1、浙江文旅 (马德里) 推介会(35分)	1) 场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酒店会场或者地标性活动场地,会场面积满足规模人数和现场布置要求(400-500平方米),要求有具体阐述。	0-5
		2) 嘉宾邀请方案:提供嘉宾邀请方案,落实邀请,要求详细、具体	0-6

		3) 会场搭建、氛围营造、设备配置等：会场搭建、氛围营造要求紧扣主题、制造良好氛围（4分）；设备配置齐备（2分）	0-6
		4) 展陈区域的布置方案：展陈主题概念设计与策划方案细致具体（2分）；创意性、紧扣主题（2分）	0-4
		5) 旅游推介方案：紧扣主题（3分）；阐述具体细节（3分）	0-6
		6) 会议流程及节目编排：流程安排合理（2分）；节目编排创意及合理性（2分）	0-4
		7) 活动主持及翻译等人员配备：要求体现人员的专业度，经验丰富，人员配置充足	0-4
	2、浙江文旅展览活动方案（里斯本）（35分）	1) 场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需博物馆、展览馆、酒店会场或者地标性活动场地，展馆面积满足采购文件的展览需求（400—500方），要求有具体阐述	0-5
		2) 展览主题概念设计与策划方案：紧扣主题；具有创意性	0-5
		3) 展览空间设计方案：细致具体，空间规划合理性（3分）；整体视觉风格及创意性（3分）	0-6
		4) 展陈平面设计方案：细致具体，围绕采购文件要求，与展览风格相一致	0-5
		5) 嘉宾、媒体邀请宣传方案：提供方案，要求详细、具体	0-6
		6) 现场展演人员安排：互动性强；符合活动主题，具有宣传性。	0-4
		7) 运输与安保：运输方案完整、可行（2分）；安保仓储方案周全、稳妥（2分）	0-4
	3、其他（10分）	1) 服务保障：对项目的服务承诺及提供相关资料、宣传片、文旅纪念品方案等	0-4
		2) 应急预案：公关危机、突发事件危机预案等	0-2
		3) 方案整体合理性；完整性；可操作性	0-4

二、投标单位实力及综合业绩 (10分)	1、项目团队	投标单位服务团队人员具有经验，人员齐备、职责分明（3分），项目负责人履历、经验丰富（3分）。	0-6
	2、本地化服务能力	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服务响应迅速，提供上门服务。	0-1
	3、业绩	2016年以来类似海外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1个合同复印件得1分，满分3分	0-3

22.2.3 技术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22.2.4 价格分（10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报价是成交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注：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所投标项内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工业行业”规定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22.2.5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23、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将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胶装并密封包装的磋商响应文件；

（2）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供应商未能提供满足公告资格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未

按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4) 磋商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附加条件的，报价超预算的；

(5) 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或缺漏的磋商响应文件，加▲条款未响应或偏离的；

(6) 磋商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 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供应商又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报价为“零报价”的投标文件；

(8) 磋商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或未提供投标响应函、开标一览表的磋商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法定代表人自行签署响应文件的除外）；

(9)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严重模糊辨认不清；

(10)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人未能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定标

25、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以打分的方法，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采购人同意，最终确定成交人。

26、采购人应当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人，不得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以外确定成交人。

27、未注册浙江省政采网入库的供应商拟参与采购活动的，可以先获取采购文件，再补办注册登记手续。一旦被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采购组织单位应要求其在成交

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组织单位可以拒绝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可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28、政府采购法规、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9、成交通知书

(1) 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网站上公布竞争性磋商结果。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 如成交人拒绝承担成交的项目，或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预成交人进行公示，或由采购人组织磋商小组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30、合同的签订

成交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履约保证金

无。

32、合同款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70%，项目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30%。

33、服务期：2019年9月（以合同为准）。

34、售后服务考核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部长令），对供应商进行合同的履约等方面的考核，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将视情况终止合同，并提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35、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其报价、售后服务承诺等

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36、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4) 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7、解释权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和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为进一步提升“诗画浙江”在欧洲的知名度和影响力，2019年9月我省拟选择在西班牙马德里、葡萄牙里斯本2个城市举行“美丽中国，诗画浙江”系列文旅宣传推广活动，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加深我省与西班牙、葡萄牙的文旅交流与合作。

一、**活动名称**：“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

二、**活动时间**：2019年9月（以合同为准）；

三、**活动地点**：西班牙马德里、葡萄牙里斯本

四、**主要采购内容**：

（一）浙江省文旅（马德里）推介会

1、**时间**：2019年9月6日（以合同为准）

2、**地点**：西班牙马德里

3、**拟邀请嘉宾**（文旅业界及其他与会人员120人）：政府及行业机构嘉宾、当地文旅机构和媒体、华侨和浙商代表等。

4、**活动内容**：

1) 与会嘉宾入场，观看浙江省文旅展览

2) 播放浙江省文旅宣传片

3) 浙方领导代表致辞

4) 马德里相关部门官员致辞

5) 浙江文旅推介

6) 业者交流,招待晚宴

要求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所列（费用含入总报价）：

1) 需酒店会场或者地标性活动场地，会场面积满足规模人数和现场布置要求（400-500平方米）。

2) 需要提供会场搭建、氛围营造方案、提供会议音响、灯光、视频等设备配置方案。

3) 需要提供展览区域的布置方案。

4) 提供嘉宾邀请方案，落实嘉宾邀请

5) 提供浙江文旅推介方案

6) 活动主持人安排

7) 提供现场节目编排

8) 提供用餐方案。

- 9) 需要提供通讯服务及工作用车。
- 10) 需要制作代表证、席签等。
- 11) 需要具备同声传译水平的外语翻译及满足会议需求的双语工作人员。
- 12) 活动现场影像记录资料留存并提交主办方。
- 13) 需要邀请当地媒体至少 3 家，并且需提供活动报道

(二) 浙江省文化旅游展览

- 1、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2019 年 9 月 12 日（以合同为准）；
- 2、地点：葡萄牙里斯本；
- 3、内容：在葡萄牙里斯本举办浙江省文旅（传统手工艺等）相关展览，展示浙江深厚的文化底蕴与丰富的旅游资源；

要求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所列（费用含入总报价）：

- (1) 需博物馆、展览馆、酒店会场或者地标性活动场地，展馆面积满足采购文件的展览需求（400—500 方）；
- (2) 提供现场氛围营造方案，并提供现场设备配置；
- (3) 提供具备创意的展出策划和执行方案；
- (4) 现场展演人员安排及互动；
- (5) 运输与仓储、展陈安保方案；
- (6) 嘉宾及媒体（不少于 50 人）邀请宣传方案；
- (7) 提供现场影像摄制，资料整理备份并提交主办方。

(三) 以下杂项报价请含入投标总报价内：

- (1) 文旅纪念品（根据活动主题、规模进行策划准备，投标文件中提供方案供评审）
- (2) 资料运输、清关、仓储等费用；
- (3) 工作人员费用（含演员、配合工作人员等）；
- (4) 通讯、工作用车等费用；
- (5) 成交单位管理及服务费、税。

五、验收标准：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六、采购标的需执行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以最终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美丽中国，诗画浙江” 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浙江省文旅（马德里）推介会；
- 2、浙江省文化旅游展览。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合同履行时间、履行地点

履行时间：

履行地点：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指定地点

七、支付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 1、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 70%，项目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 30%；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 元）。

2、履约保证金：无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解除合同。

3、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5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仲裁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必须由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4、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供应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并分别装订成册、密封包装。

资格文件

目录

- (1) 营业执照..... (页码)
- (2)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页码)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页码)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页码)

一、营业执照

二、2018 年度财务报表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目录

- (1) 投标响应函..... (页码)
- (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 (3) 报价明细清单..... (页码)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 (供应商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采购编号：CTZB-F190732IWZ)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供应商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 (5) 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 (6) 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具体内容为：

- (1) 报价文件；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资格文件；
- (4)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6) 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强行撤销文件的，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2% 赔偿对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成交，按磋商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2% 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

过部分的损失。

7、如成交，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1) 至 (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磋商文件要求，我们，本磋商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
如你方接受本磋商响应文件，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CTZB-F190732IWZ 的磋商文件[项目名称：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
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实施。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服务期	投标报价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 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投标报价

注：本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清单

序号	名称	价格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总计	大写		
	小写		

注：以上明细表可根据项目情况为更明确详细显示报价内容，可自行调整。报价应包括项目涉及的一切税、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的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 (采购人)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项名称)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由本企业提供服务(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另附)。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商务技术文件

目录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 (页码)
- (3) 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 (4) 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服务（技术）解决方案…………… (页码)
- (5) 项目进度安排…………… (页码)
- (6) 团队负责人、成员组成及经验、任务分配、职责…………… (页码)
- (7) 服务承诺…………… (页码)
- (8) 技术偏离说明表…………… (页码)
- (9) 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_____ 先生 / 女士 (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传真： 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美丽中国，诗画浙江”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推广系列活动项目(编号：CTZB-F190732IWZ)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成交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

2016年以来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活动业绩（成功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四、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服务（技术）解决方案（服务方案、范围、标准及期限等）

五、项目进度安排

六、团队负责人、成员组成及经验、任务分配、职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商务技术偏离表

招标编号：

采购文件要求	采购文件响应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正（副）本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美丽中国，诗画浙江” 欧洲市场文旅交流宣传

推广系列活动项目

项目编号：CTZB-F190732IWZ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